

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17年9月20日在公司以现场+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9月18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监事3名，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名，公司监事会主席王啸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

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公司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经与会监事审慎讨论，同意调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中涉及的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调减募集配套资金总额。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公司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2017年8月1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71484号）。公司根据该反馈意见通知书的要求编制了《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以下简称“原报告书”）。

因公司调整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方案，与会监事同意对原报告书及其摘要进行修订，并同意公司编制的《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方案调整不构成重大调整的议案》

依据中国证监会于2015年9月18日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法律法规常见问题与解答修订汇编》的规定，调减或取消配套募集资金不构成重组方案的重大调整。因此，公司调减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中涉及的募集配套资金事项不构成对原方案的重大调整。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特此公告。

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9月20日